編號 Ref. No.:	L/PMI/035/2019
日期 Date:	08/04/2019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THE STOCK EXCHANGE OF HONG KONG LIMITED
(A wholly-owned subsidiary of Hong Kong Exchanges and Clearing Limited)

通告 CIRCULAR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竭力確保其提供之資料準確可靠，惟不保證該等資料絕對正確，亦不對由於任何資料不確或遺漏所引之損失或損害負上責任(不論是民事侵權行為責任或合約責任或其他)。
The Stock Exchange of Hong Kong Limited endeavours to ensure the accuracy and reliability of the information provided, but does not guarantee its accuracy and accepts no liability (whether in tort or contract or otherwise) for any loss or damage arising from any inaccuracies or omissions.

只供參考用

事項　：　就越秀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證券代號 405）末期分派每單位 0.1595 港元（可能調整），將於除淨日（2019 年 4 月 10 日）顯示其在領航星交易平台 - 證券市場（“OTP-C”）的前收市價

查詢電話　：　梁淑霞小姐（電話：2840 3797）或 瞿慧萍小姐（電話：2840 3076）

茲提述越秀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越秀房產信託基金」）管理人於2019年2月25日發布的2018末期業績公告。越秀房產信託基金單位（證券代號405）將於2019年4月10日（即除淨日）註明「除淨」。

鑑於每基金單位末期分派的確實金額將於2019年4月12日記錄日期才可得悉，在2019年4月10日除淨日，交易所將按照OTP-C就除淨的既定做法，於OTP-C內越秀房產信託基金股份頁的前收市價欄目（“PRV CLOSE”）顯示「N/A」，未經調整的前收市價則會顯示在新聞欄內。

基金單位持有人、投資者和市場參與者敬請於買賣越秀房產信託基金單位前，閱讀有關越秀房產信託基金末期分派的公告全文。如有任何疑問，務請諮詢彼等的專業顧問。

上市部
副總裁
吳沛澤 謹啟